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锦能源”）子公司山西上德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德水务”）、孙公司山西云锦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锦天然气”）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上德水务申请贷款800万元，云锦天然气申请贷款1,000万元，贷款期限均为1年，到期日以实际放款日开始计算。为满足上德水务和云锦天然气流动资金的需要，保证上述借款合同顺利实施，公司为上述两笔借款提供了担保，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滨河支行分别签订了担保金额为800万元和1000万元的保证合同，担保期限至贷款合同项下最后一笔未清偿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两年。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八届四十九次董事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山西上德水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25日；

住所：山西省吕梁市交城县交城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王安康；

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污水处理；污泥处置；污水处理工程设计、投资；环保技术工艺的设计；环保工程；中水销售；环保设备的销售。

股权结构：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占股75%，山西四维天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占股25%。

财务指标：截止2019年12月31日，资产合计185,095,223.68元，负债合计99,548,873.44元，净资产85,546,350.24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23,336,996.91元，利润总额5,292,010.03元，净利润3,967,508.62元。

截止2020年3月31日，资产合计184,149,688.37元，负债合计97,924,699.03元，净资产86,224,989.34元；2020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5,076,523.92元，利润总额905,518.82元，净利润678,639.10元。

上德水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山西云锦天然气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2月17日；

住所：太原市阳曲县东黄水镇故县村西；

法定代表人：郭金龙；

注册资本：9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天然气的生产和销售。

股权结构：山西美锦煤焦化有限公司持股100%，山西美锦煤焦化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指标：截止2019年12月31日，资产合计291,305,942.95元，负债合计193,554,581.50元，净资产97,751,361.45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106,744,998.08元，利润总额5,103,706.61元，净利润3,821,162.98元。

截止2020年3月31日，资产合计276,314,001.46元，负债合计178,089,788.45元，净资产98,224,213.01元；2020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5,009,346.80元，利润总额-112,000.00元，净利润-85,579.69元。

云锦天然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山西上德水务有限公司

上德水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滨河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申请贷款800万元，为确保业务的顺利开展，由公司及相关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本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二）山西云锦天然气有限公司

云锦天然气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滨河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申请贷款 1000 万元，为确保业务的顺利开展，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本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流动资金的需要，促进其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本次担保事项由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为公司控股或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担保风险可控。山西四维天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上德水务的股权比例较低，对被担保方影响力较小，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风险。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对子公司和对外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128,607.2 万元，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总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5.7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况。

三、备查文件

1、八届四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9日